

天气

本周 周初、周末都有雨

□记者 马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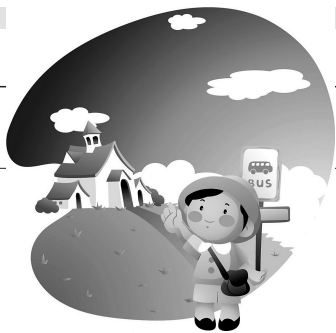
本报讯 昨天省气象台发布的周预报称,预计本周全省周降水量接近常年同期或略偏少。周内有两降过程,时间分别在周初和周后期。

周内,我省无大范围的高温天气。周内极端最高气温全省33℃~35℃。今天,全省阴

天,大部分地区有阵雨、雷阵雨,东北风3级左右。最高温度27℃到29℃。

明天,全省阴天,有阵雨、雷阵雨,其中西部、北部部分地区有中雨,局部大雨。

郑州市昨夜到今天白天,多云转阴天,有阵雨或雷阵雨,东北风3级左右。最低温度24℃到25℃;最高温度28℃到29℃。



交通

农业路BRT 将延至郑东新区和高新区

□记者 李萌

本报讯 昨日,记者从郑州市城乡规划局获悉,郑州市快速公交拓展工程农业路快速公交专用道将向东西两个方向延伸。

根据规划,拓展工程共分为两段。

快速公交农业路东延工程: 农业路东延走廊专用道从农业路中州大道,沿农业东路、商

鼎路至高铁枢纽站,全长约10公里,设计设置13对快速公交专用站台。

快速公交农业路西延工程: 农业路西延走廊专用道从农业路桐柏路,沿冉屯路、化工路、瑞达路、科学大道至郑州大学,全长约12公里,设计设置12对快速公交专用站台。

拓展工程是为了更好地使市民能乘坐公共交通到达郑东新区和高新区。两条线路总投资约4.8亿元,目前已开始准备进行招投标,计划今年年底完工投入运营。

我市城乡 低保标准提高了

市区城市低保市民每人每月提高40元 六县(市)城市低保每人每月提高35元

昨日,记者从市民政局获悉,市民政局、市财政局近日联合下发了“关于提高城乡低保标准的通知”。我市城乡低保标准再次提高,其中,市区城市低保市民每人每月提高40元。提标后的新标准从今年1月1日起开始实施。

据悉,此次城市低保为1996年开始实施郑州市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以来第十一次提标,农村低保为自2005年开始实施郑州市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以来第七次提标。

记者 裴蕾 通讯员 王振铎 涂擎



便民

60周岁以上 持证残疾人 免费体检

□记者 邢进 实习生 肖雅文

本报讯 年内为全市60周岁以上持证残疾人免费体检,是市委、市政府2012年十大实事之一。昨日,记者从市卫生局获悉,该项活动已经正式启动。

此次免费体检项目包括内、外科检查,眼底检查,眼压检查,心电图,胸透,彩超,血、尿常规,血脂,肝、肾功能检查等。

作为承办医院之一,郑州人民医院承担金水区符合条件残疾人的体检工作,该院相关负责人说,已经深入社区进行筛查和宣讲,并发放体检卡近500份,从即日起到9月25日,凡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持身份证、残疾证和体检卡到医院体检科即可享受免费体检。

本次免费体检活动承办医院分别为:

- 金水区: 郑州人民医院
郑州市第十一人民医院
(原金水区总医院)
- 二七区: 郑州市第二人民医院
郑州市第六人民医院
- 中原区: 郑州市中心医院
郑州市中医院
- 管城区: 郑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郑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 惠济区: 郑州市第九人民医院
- 高新区: 郑州市中心医院
- 经开区: 郑州市第七人民医院
上街区人民医院、巩义市中医院、巩义瑞康医院、登封市人民医院、登封市中医院、新密市第一人民医院、新密市中医院、新密市红十字中心医院、新郑市第二人民医院、荥阳市人民医院、中牟县人民医院。

招生季



我省高职高专 二批分数线 首次跌破200分 文理科分数线都是190分 明天开始投档 17日征集志愿

□记者 张竞秋

本报讯 昨天下午6点,从登封高招现场传来消息,今年我省高职高专二批录取控制分数线划定,文理科均为190分。根据录取安排,今年我省专科二批的投档录取工作将于8月14日正式开始。

参与高职高专二批录取的院校为高等职业技术学院、短期职业大学(地方大学)、本科院校设置的二级职业学院、民办高校高职高专专业、成人高校普通专科班等。参加今年河南普通高考的考生均可填报专科二批的志愿。

今年,该批次在我省计划招生174165人,是所有录取批次中招生人数最多的一批,其中文科计划招生94181人,理科招生79984人。

根据安排,高职高专二批征集志愿时间为8月17日8时~18时,8月18日,省招生办将会对考生填报的征集志愿进行投档,本批次的录取工作当天结束。

省招生办新闻发言人陈大琪介绍,经过对生源情况的初步统计,今年,高职高专二批分数线上文、理科还有部分考生没有填报该批次的志愿。征集志愿时,对生源不足、缺额较大的学校将降分备档。希望考生珍惜此次二批征集志愿的机会,抓住时机积极填报。

另外,9月,省招生办将针对高职高专批次安排一次补录,届时,尚未被任何高校录取的考生还有一次填报志愿的机会。高职高专补录结束后,今年我省的高招录取工作也将随之全部结束。



前8个月的钱将足额补发

为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经市政府研究同意,从2012年1月1日开始,城市低保标准:市区由每人每月340元提高到380元,六县(市)由每人每月275元提高到310元。农村低保标准:六县(市)由每人每月180元提高到200元。

我市要求,此次提高城乡低保标准务必精心组织,做好2012年1~8月已经享受城乡低保待遇人员的资金补发工作。严格按照每月实际享受城乡低保的人数,按照市区城市低保

人员每人每月补发40元,六县(市)城市低保人员每人每月补发35元,农村低保人员每人每月补发20元的标准,不漏一人、不错一户,足额补发到。

据悉,从2009年起,我市建立起了城乡低保标准自然增长机制,每年第二季度,按统计部门公布的上年度城乡人均消费性支出的一定比例(30%~35%),测定并调整城乡低保标准,经市政府批准后发布执行。

我市农村五保供养标准将随之“提高”

值得关注的是,按照我市此前的规定,农村五保集中供养标准不低于当地农村低保标准的2倍,分散供养标准不低于当地农村低保标准的1.2倍,并随农村低保标准同时调整。因此,随着此次我市城乡低保标准提高,各县(市)区也将从2012年1月1日开始提高农村五保供养标准,并做好2012年1~8月已经享受农村五保

供养待遇人员的资金补发工作。

新调整的农村五保供养标准为:市区农村五保分散供养标准每人每年不低于3830元,集中供养标准每人每年不低于6384元;六县(市)农村五保分散供养标准每人每年不低于2880元,集中供养标准每人每年不低于4800元。